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州路528号公司办公楼2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6,623,4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08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符合，公司董事长丁毅先生主持了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独立董事陈彬先生、姜伟先生、张洁女士列席了会议。

2、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新增为旗下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948,983	99.3020	467,320	0.4836	207,100	0.214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986,483	99.3408	429,820	0.4448	207,100	0.2144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207,183	99.5692	383,120	0.3965	33,100	0.034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丁毅	95,633,277	98.9752	是
4.02	毛英	95,648,482	98.9910	是
4.03	丁晟	95,632,063	98.9740	是
4.04	钟锁铭	95,697,155	99.0413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姜伟	95,720,230	99.0652	是
5.02	张树有	95,713,573	99.0583	是
5.03	陈忠宝	95,765,179	99.111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新增为旗下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912,740	89.7615	467,320	7.0944	207,100	3.1441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丁毅	5,597,034	84.9688	是
4.02	毛英	5,612,239	85.1996	是
4.03	丁晟	5,595,820	84.9504	是
4.04	钟锁铭	5,660,912	85.9385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姜伟	5,683,987	86.2888	是
5.02	张树有	5,677,330	86.1878	是
5.03	陈忠宝	5,728,936	86.9712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提交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额议案共5项，所有议案均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并全部通过了表决。

议案3涉及特别决议表决，获得了超过2/3以上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审议，通过特别决议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琰、竺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由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由总经理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丁毅先生

（二）副董事长：丁晟先生

（三）非独立董事：丁毅先生、毛英女士、丁晟先生、钟锁铭先生

（四）独立董事：陈忠宝先生、张树有先生、姜伟先生

（五）职工董事：周晓静女士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以上八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陈忠宝先生（召集人）、丁毅先生、姜伟先生

（二）战略决策委员会：丁毅先生（召集人）、毛英女士、丁晟先生、姜伟先生、张树有先生

（三）提名委员会：张树有先生（召集人）、丁晟先生、陈忠宝先生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姜伟先生（召集人）、毛英女士、张树有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一）总经理：毛英女士

（二）副总经理：丁晟先生、刘云华先生、钟锁铭先生、程疆先生

（三）财务负责人：毛兴峰先生

（四）董事会秘书：程疆先生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提名委员会对所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资格评审，审查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一）证券事务代表：金婉怡女士

公司第九届证券事务代表金婉怡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于2026年9月11日以口头、电话及电子通讯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6:00在公司二楼2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董事姜伟先生、张树有先生、陈忠宝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丁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作为执行公司职务的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丁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1	战略决策委员会	丁毅	毛英、丁晟、姜伟（独立董事）、张树有（独立董事）
2	提名委员会	张树有（独立董事）	丁晟、陈忠宝（独立董事）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姜伟（独立董事）	毛英、张树有（独立董事）
4	审计委员会	陈忠宝（独立董事）	丁毅、姜伟（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陈忠宝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由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出建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同意聘请毛英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请程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由总经理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出建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同意聘请丁晟先生、刘云华先生、钟锁铭先生、程疆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出建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意聘请毛兴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同意聘请金婉怡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人员简历参见附件。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11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简历》

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简历

1、毛英，女，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历任长兴诺力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浙江诺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诺力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毛英女士现持有本公司股票5,9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2%；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丁毅先生之配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丁晟，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诺力股份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中鼎智能(无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中鼎智能(无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丁晟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票10,437,5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05%；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丁毅先生之子，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钟锁铭，男，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长兴诺力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浙江诺力机械有限公司、诺力股份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钟锁铭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票1,0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1%；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刘云华，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历任原靖江叉车厂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工程部部长、靖江宝骊叉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生产总监、技术总监、江苏上骐重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云华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票7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毛兴峰，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正高），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浙江省国际化会计高端人才（跨境并购类）。历任宁波奉化西坞中学教师、宁波罗蒙集团区域经理、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浙江金三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安徽拓山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CFO、诺力股份财务部部长、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毛兴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6、程疆，男，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证券管理专业本科毕业。历任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武汉嘉晨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程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7、金婉怡，女，199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财务管理学士学位。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程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程疆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程疆先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证券管理专业本科毕业。自2012年9月起，历任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武汉嘉晨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程疆先生具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职业素养，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程疆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除此外，其兼任公司其他职务的，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提名委员会对程疆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了审议，认为程疆先生已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熟悉证券相关法律法规，且具备5年以上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任职履历；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与能力，同意聘任程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由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程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程疆先生已获取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按时参加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6-026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29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艺术中心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29日

至2026年9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选举陈春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陈毅杭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周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唐珲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黄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6	选举谭襄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选举叶巍岭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海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郁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谢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舍得酒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2	舍得酒业	2026/9/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6年9月22日9:00-12:00，13:00-17:30。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自理。

（二）公司地址：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999号

公司邮编：629209

公司联系电话(传真)：（0825）6618269

公司邮箱：tpzqb@tuopai.biz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舍得酒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陈春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陈毅杭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周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唐珲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05	选举黄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06	选举谭襄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叶巍岭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刘海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郁震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谢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6-025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舍得酒业”）于2026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9月8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蒲吉洲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9月20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按姓氏笔画为序）叶巍岭、刘海颖、陈春林、陈毅杭、郁震、周波、唐珲、黄震、谢佑平、谭襄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叶巍岭、刘海颖、郁震、谢佑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同时，上述董事候选人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相关行业工作经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本次提名事宜。

为保证公司治理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舍得酒业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

附：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画为序)

叶巍岭女士简历

叶巍岭，女，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市市场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商业经济学会副秘书长、上海MBA课程案例库开发共享平台案例评估专家委员会委员。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教师发展主任。

刘海颖女士简历

刘海颖，女，1973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心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历任上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通用汽车财务，可口可乐大中华、韩国及蒙古区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现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天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增长官，全球特许注册会计师公会、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全球理事会理事、全球考试委员会委员、全球职业标准理事会主席。

陈春林先生简历

陈春林，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长，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易居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金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CFO，复星财富管理集团CFO，复星集团副CFO兼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CFO、资源集团CFO，南钢股份董事，南京钢联、南钢联合董事、副总裁兼总会计师。现任复星国际副总裁、集团联席CFO兼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德邦证券董事、上海钢联董事、复星财务公司董事、豫园股份董事。

陈毅杭先生简历

陈毅杭，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2003年-2007年，任苏宁集团区域总经理。2007-2020年，任职万达集团，期间历任总部以及各地区商品管理和运营管理工作，并于2018年起任万达集团总裁助理兼东南/华南运营中心总经理。2020年4月获任金鹰商贸集团CEO，全面负责金鹰集团旗下购物中心，百货店以及7-11便利店等经营管理。2022年3月，加入豫园股份，任商业管理集团CEO；2023年7月，任豫园复悦生活产业集团CEO；2024年3月起兼任大豫园商业发展集团联席CEO。2024年9月2日-2026年1月20日，任豫园股份执行总裁。2024年11月27日起兼任豫园商置事业群CEO、复地产发集团董事长；2025年10月1日起兼任大豫园商业发展集团董事长。2026年1月20日起任豫园股份总裁。

郁震先生简历

郁震，男，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教师、学生处处长，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金融硕士项目主任，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副秘书长，上海创业接力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苏州乔景东方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上海思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伙人，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波先生简历

周波，男，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无党派人士。1996年7月至2002年11月在香港鑫达玩具礼品有限公司担任外发部副经理；2004年1月至2007年12月在爱而泰可新材料（广州）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在策源地产担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月在复星地产控股养老产品线担任人事行政总监；2014年2月至2018年12月在上海豫园商旅文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担任上海复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办公室总经理；2021年12月起担任豫园股份执行总裁、CHO、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并自2026年1月起同时担任豫园股份职工代表董事。2023年1月起担任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唐珲先生简历

唐珲，男，1980年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本科学历。历任宝洁（中国）有限公司四川省甘肃省客户经理、福建省区域经理、广东省区域经理、山东及安徽省大区经理、分销商通路渠道运营中心总经理，宝洁西部大区总经理兼宝洁（中国）成都营销公司法人，宝洁大中华区织物护理事业部营销总经理，宝洁大中华区分销商渠道销售副总裁，宝洁大中华区口腔护理事业群总裁，豫园股份总裁高级助理。现任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黄震先生简历

黄震，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1994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1998年获得美国Webster University的MBA学位。在上海家化任职23年，曾任上海佰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及上海家化副总经理。现担任复星国际执行董事、豫园股份董事长、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为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工商联常委兼上市公司专委会联席主任、黄浦区政协常委、黄浦区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及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中国宝玉石协会副会长、新沪商联合会轮值主席、上海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等。在2018年荣获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珠宝行业突出贡献人物；2019年上海商业杰出人物、上海商业优秀创业企业家；2020年更上台阶，荣膺“中国流通产业十大经济人物”及“全国商业优秀企业家”两项殊荣；荣膺“2021-2022年度上海市优秀企业家”光荣称号；2023年荣获第六届上海市工商业领军人物。

谢佑平先生简历

谢佑平，男，1964年出生，法学博士，教授，一级律师，博士生导师。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市司法智库顾问，上海市律师公证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现任湖南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定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谭襄阳先生简历

谭襄阳，男，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射洪县纪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常委，射洪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一级监察官，射洪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兼任射洪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52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6,199,8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1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俞伟景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许行志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6,194,242	99.9982	4,400	0.0013	1,200	0.0005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03,873,9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8,440,71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879,586	99.8558	4,400	0.1132	1,200	0.031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44,500	99.4667	4,400	0.4190	1,200	0.114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35,0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320,298	99.9545	4,400	0.0356	1,200	0.009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1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涵、刘璐婷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的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16　证券简称：梦天家居　公告编号：2026-030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长江路88号梦天家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2,280,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38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余静渊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管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550,200	99.5202	730,100	0.4794	500	0.0004

2.0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549,500	99.5197	730,100	0.4794	1,200	0.0009

2.02、议案名称：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550,200	99.5202	730,100	0.4794	50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24,700	49.7972	730,100	50.1683	500	0.034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白志林、杨晓珍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